

釋 義

在本文件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由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計師報告」	指	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本公司會計師報告
「一致行動協議」	指	于先生、成先生及李先生於2026年4月30日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一致行動安排」一節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章程細則」或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於[●]採納並將於[編纂]日期生效且經不時修訂的公司章程，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一節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在其正常營業時間一般開門進行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的公眾假期除外)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編纂]

釋 義

「中國移動集團」	指	中國移動集團合共包括一間國有企業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於聯交所(股份代號：941(港幣櫃台)及80941(人民幣櫃台))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0941)上市)之五間附屬公司及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為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一，亦為供應商，且屬獨立第三方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補充)
「本公司」	指	北京融信數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8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已於2026年4月20日按現有名稱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或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本公司控股股東集團，即于先生、成先生、李先生、融傳成、岱瀚鈞格及信泰天成
「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指	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全部現有股東持有的合共[編纂]股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COVID-19」	指	由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冠狀病毒2型(SARS-CoV-2)引起2019年新冠肺炎的全球性疫情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釋 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一家負責監督及規管中國國家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岱瀚鈞格」	指	江蘇岱瀚鈞格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6年1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全部股權由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于先生持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僱員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4月採納及批准並於2022年11月修訂的僱員激勵計劃，有關其主要條款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六「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5. 僱員激勵計劃」一段
「ESG」	指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聯交所參與者」	指	(a) 根據聯交所規則可於聯交所或透過聯交所進行買賣的人士，及(b) 名列聯交所存置的名單、登記冊或名冊的人士，作為可於聯交所或通過聯交所進行交易的人士
「極端情況」	指	香港任何政府機關於八號或以上風球改掛為三號或以下風球前公佈，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惡劣情況而出現的「極端情況」

[編纂]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我們的行業顧問，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2023財年」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4財年」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釋 義

「2025 財年」 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聯交所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纂]

釋 義

「香港」或「香港特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H股」 指 於完成股份拆細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普通股；於完成股份拆細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屬上市規則界定為獨立於本公司及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的個人或公司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行業報告」 指 由本公司委託並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編製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釋 義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

釋 義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成先生」	指	成立立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執行總裁及控股股東之一
「李先生」	指	李上校先生，為融傳成之有限合夥人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于先生」	指	于笑博先生，為我們的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之一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編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政府」	指	中國政府，包括政府所有政治分支機構(包括省、市及其他地方或區域政府實體)及其組織或(視乎文義所需)以上任何之一

釋 義

「中國法律顧問」	指	通商律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及中國網絡安全和數據隱私保護法律的法律顧問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作出的[編纂]前投資，其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一段
「[編纂]前投資者」	指	參與[編纂]前投資之投資者，詳情請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一段
[編纂]		
「項目編號#01至#15」	指	我們於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財年各年度對本集團收益貢獻排名前五的項目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融傳成」	指	鹽城融傳成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前稱北京融傳成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4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于先生、成先生及李先生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共同控制，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外匯管理局」	指	負責外匯管理事務的中國政府機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釋 義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前稱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國資委」	指	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普通股，包括未上市股份及H股
「股份拆細」	指	根據2026年6月6日通過的一項書面決議案，將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股份拆細為兩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獨家保薦人」或 「[編纂]」或 「合規顧問」或 「浚博資本」	指	浚博資本有限公司
「國有企業」	指	國有企業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財年

釋 義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
「未上市股份」	指	由本公司發行且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經計及股份拆細)的普通股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編纂]

「信泰天成」	指	上海信泰天成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3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于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的僱員激勵平台及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執行董事張廣志先生持有其50.30%的合夥權益，且彼為唯一持有30%或以上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
「%」	指	百分比

除非另有明確說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文件中的所有數據均截至本文件日期。

本文件所提述之中國實體、中國法律法規及中國政府機關的英文名稱均為其中文名稱的譯名，僅供識別。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本文件中的某些金額和百分比數據已四捨五入調整。因此，某些表格中顯示的總計數字可能並非其前各項數字的算數總和。